

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 更換木章輔導申請書

申請人			
受訓期別	第 期		
受訓地點			
木章結業日期			
證書字號			
連絡電話	()	手機	
e-mail			
更換輔導事由			
更換輔導人選			
備註： 1.若有輔導「不順利」、耗時過長、輔導顧問或學員遷徙、調職等狀況，無法繼續進行輔導時，學員得申請更換輔導。 2.填妥內容後，傳真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執行秘書收， FAX:02-27736525。			

-----以下由國家研習營填寫-----

國家研習營收件日期	歸檔編號	核定日期	輔導確認日期
其他備註			